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相政办〔2019〕105号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苏州市相城区创建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开发区、高新区、高铁新城、度假区管委会，各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级机关有关部门，有关垂直管理部门，区水务集团：

现将《苏州市相城区创建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8月5日

苏州市相城区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 达标建设工作方案

为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进一步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和国家节水行动计划，保障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根据水利部《关于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的通知》（水资源〔2017〕184号）和省水利厅《关于做好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的通知》（苏水资〔2017〕38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开展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是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治水方针和国家节水行动计划的重要举措，对加快实现从供水管理向需水管理转变，从粗放用水方式向高效用水方式转变，从过度开发水资源向主动节约保护水资源转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根据苏州市水务局《关于下达2019年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目标任务的通知》（苏市水务〔2019〕87号）要求，广泛宣传发动全区上下，确保在2019年成功创建“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

二、创建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2019年5月-2019年6月）

1. 召开创建工作动员会，研究部署创建目标任务，将创建任务分解落实到各有关部门；
2. 组织开展宣传片拍摄工作，利用各种新闻媒体，广泛宣传

发动，营造节水宣传氛围，提升全民节水意识；

3. 开展培训和指导，进行创建申报材料准备工作。

（二）组织实施阶段（2019年7月—2019年8月）

1. 完成创建申报材料，在9月底前按时提交申报材料清单和支撑材料；

2. 完善基础工作的支撑材料，围绕考核评估和验收做好对接工作；

3. 打造亮点示范项目，围绕现场考核要求，做好节水示范点的宣传介绍工作，做好现场示范点宣传材料和准备工作。

（三）迎检验收阶段（2019年9月—2019年11月）

1. 按照考核要求，做好台账资料与现场点位准备工作，确保通过技术评估；

2. 根据技术评估意见，做好现场考核工作与综合评审，确保通过行政验收。

三、实施范围

本方案实施范围为相城区行政区域。

四、工作内容

根据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评价标准，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以下工作内容：

（一）基本创建条件

建立节水管理机构，明确节水管理职责，健全供水节水管理规定，强化节水规划，计划（定额）考核和管理，抓好水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加强节水宣传工作，提高节水意识，健全节水指标体系，实现节水工作的科学管理。区相关单位应加大

节水方面的宣传、引导和投入力度，搞好节水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各项指标考核和达标检查，促使我区科学合理用水水平的全面提高。

（二）资料准备工作

资料准备工作是衡量社会节水管理工作的基础，也是创建国家节水型社会达标县的关键所在。资料内容包括：用水定额管理、计划用水管理、用水计量、水价机制、节水“三同时”管理、节水载体建设、供水管网漏损控制、生活节水器具推广、污水再生利用、社会节水意识、节水标杆示范、节水激励政策、高效节水灌溉技术。

（三）现场准备工作

安排相关节水型企业、单位、社区、学校为现场考察点，重点打造节水示范亮点项目，做好农业用水计量监控、节水器具改造、再生水利用、节水载体建设等工作。

五、工作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创建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是一项综合的社会系统工程，涉及工业、农业、生活、社会、城市管理等各个方面，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参与和支持。为加强对创建工作的领导，区政府成立“苏州市相城区创建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任组长，成员单位包括：区委宣传部，区发改委、教育局、工信局、科技局、财政局、住建局、城管局、水务局、农业农村局、文体和旅游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统计局、生态环境局及各镇（街道、区）人民政府（办事处、管委会）、区水务集团，加强创建工作的统筹协调。

（二）加大宣传力度。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创建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的重要性，利用报刊、广播、电视台等新闻媒体加大节水宣传和报道，全方位、多途径、多场合扩大宣传范围，广泛深入地宣传节水目的和意义，提高市民节水意识，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创建工作，形成上下一致、部门密切配合、人人积极参与的良好氛围，使节水型社会创建工作深入人心。

（三）完善管理网络。一是体现节约用水的有关要求，鼓励工业企业科学节水，循环用水；二是进一步制定和完善各项涉水规范性文件，使其具有较强的权威性和可操作性；三是建立科学合理的水价体系，实行阶梯水价，运用经济杠杆节水；四是加强地下水资源管理，严格控制开采量，做到开发、利用、保护相结合；五是积极开展创建节水型企业（单位）、学校、社区及用水审计、水效领跑者等工作，为创建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奠定基础；六是加强农业用水管理，安装农业用水计量设施，实行农业综合水价改革和精准补贴制度，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推进农业节水工作。

（四）加大资金投入。根据创建目标要求，形成多元化投入机制。各部门要认真贯彻国家、省级文件精神，抢抓机遇，积极争取国家对节水改造和工业节水技术改造的资金支持。有计划地建设一批重点节水示范工程，鼓励企业加大节水技改力度，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

- 附件：1. 苏州市相城区创建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苏州市相城区创建县域国家级节水型社会
达标创建目标任务分解表。

苏州市相城区创建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 周立宏 副区长
- 副组长： 吕卫华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陈建军 区水务局局长
- 成 员： 蒋 锐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沈军伟 区发改委副主任
杨明华 区教育局副局长
郭 俊 区工信局副局长
钱 珺 区科协副主席
巫晓慧 区财政局副局长
汤鉴君 区住建局副局长
葛金男 区城管局副局长
施文琪 区水务局总工程师
龚宏伟 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陆正梅 区文体和旅游局副局长
周晓华 区卫健委副主任
袁 涛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鱼咏冰 区统计局副局长
翁祥云 苏州市相城生态环境局副局长
储菊妹 度假区管委会副主任

侯 健 元和街道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部长
高 春 北桥街道党工委委员
金凤根 太平街道党工委委员
邵 俊 黄桥街道总工会主席
邹卫星 漕湖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王小明 澄阳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政协工委主任
顾 民 京沪高铁苏州北站地区管理办公室
副主任
徐政德 黄埭镇副镇长
薛卫根 渭塘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戴 飞 阳澄湖镇总工会主席
汤伯钧 望亭镇总工会主席
施青春 区水务集团副总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陈建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施文琪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创建的日常组织协调和推进工作。今后如因工作、职务发生变动，由新任相应职务人员自行替补，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 2

苏州市相城区创建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目标任务分解表

序号	评价类别	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数	责任部门	协办单位
1	用水定额管理	严格各行业用水定额管理，强化定额使用	在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节水载体认定等工作中严格执行用水定额，得 8 分。在近三年本级或上级部门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中，发现一例未按规定使用用水定额的，扣一分，扣完为止	8	水务局	发改委
2	计划用水管理	实际纳入计划用水管理的城镇非居民用水单位数量占应纳入计划用水管理的城镇非居民用水单位数量的比例	所占比例达到 100%，得 8 分；每低 3%，扣 1 分。扣完为止。	8	水务局、水务集团	发改委
3	用水计量	农业灌溉用水计量率；农业灌溉用水计量水量占农业灌溉用水总量的比例	农业灌溉用水计量率 \geq 60%，得 5 分；每低 4%，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水务局、水务集团	农业农村局 工信局
		工业用水计量率：工业用水计量水量与工业用水总量的比值	工业用水计量率为 100%，得 5 分；每低 3%，扣 1 分，扣完为止。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用水计量率必须达到 100%，否则本项得 0 分			
4	水价机制	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建立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推进农业水权制度建设，建立农业用水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际面积占计划实施面积比达到 100%，得 2 分；每低 2%，扣 0.1 分，扣完为止，实际执行水价加精准补贴（补贴工程运行维护费部分）占运行维护成本比达到 100%，得 2 分；每低 2%，扣 0.1 分，扣完为止	16	水务局	发改委 农业农村局
		实行居民用水阶梯水价制度	城镇居民生活用水实行阶梯水价制度，得 4 分；未实行，得 0 分		发改委、水务局	水务集团

序号	评价类别	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数	责任部门	协办单位
		实行非居民用水超计划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	非居民用水实行超计划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得4分；未实行，得0分		水务局	发改委
		水资源费征缴	按标准足额征缴水资源费，得4分；在近三年本级或上级部门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中，发现1例未足额征缴的，扣1分，扣完为止		水务局	财政局
5	节水“三同时”管理	新（改、扩）建建设项目执行节水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	新（改、扩）建建设项目全部执行节水“三同时”管理制度，得8分；在近两年本级或上级部门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中，发现1例未落实节水“三同时”制度的，扣1分，扣完为止	8	水务局	住建局
6	节水载体建设	节水型企业建成率：重点用水行业节水型企业数量与重点行业企业总数的比值	节水型企业建成率 $\geq 40\%$ ，得6分；每低3%，扣1分，扣完为止	18	水务局	工信局
		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成率：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数量与公共机构总数的比值	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成率 $\geq 40\%$ ，得6分；每低3%，扣1分，扣完为止		水务局	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教育局、卫健委、文体和旅游局
		节水型居民小区建成率：节水型居民小区数量与居民小区总数的比值	节水型居民小区建成率 $\geq 15\%$ ，得6分；每低1%，扣2分，扣完为止		水务局	住建局
7	供水管网漏损控制	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城镇公共供水总量和有效供水量之差与供水总量的比值	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leq 10\%$ （各地区可根据《城市供水管网漏损控制及评定标准》（CJJ92-2002）对10%的评价值进行修订，按照修订值进行评分），得8分；每高1%，扣1分，扣完为止	8	水务局	水务集团

序号	评价类别	评价内容	评分标准	分数	责任部门	协办单位
8	生活节水器具推广	全面推动公共场所、居民家庭使用生活节水器具	公共场所和新建小区居民家庭全部采用节水器具，得8分；发现1例未使用，扣1分，扣完为止	8	水务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教育局、卫健委、文体和旅游局、城管局
9	污水再生利用	污水再生利用率：经过处理并再次利用的污水量与污水总量的比值	污水再生利用率 $\geq 10\%$ ，得8分；每低1%，扣1分，扣完为止	8	水务局	水务集团
10	社会节水意识	开展节水宣传教育活动	政府经常性开展节水公益宣传活动，普及水情知识和节水知识，得4分；未开展，得0分	8	水务局	宣传部、工信局
		公众具有明显的节水意识	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进行公众节水意识调查，70%以上的调查对象具有明显的节水意识，得4分；每低5%，扣1分，扣完为止			
11	加分项	节水标杆示范	区域内有企业、公共机构、产品、灌区被评为国家级或省级水效领跑者或节水标杆单位（企业），加3分	3	水务局	发改委、工信局
		实行节水激励政策	政府对节水项目建设、节水技术推广等实行财政补贴或其他优惠等激励政策，加4分	4	财政局	水务局
		推广喷灌、微灌、管道输水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	高效节水灌溉率 $\geq 30\%$ ，加3分	3	水务局	农业农村局
合计				110		

